

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贾廷纲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

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